

项目名称：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专利审查协作广东中心一
期业务用房通风与空调系统维护维修服务

项目编号：202504030806058

招 标 文 件

采购人：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专利审查协作广东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温馨提示：供应商投标特别注意事项

一、一般情况下，投标截止时间前半小时将开始接收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一到，将不接收任何投标文件，因此，请适当提前到达。

二、采购代理机构有可能在相近时间有多个项目进行开标，请投标人授权代表到达开标会场后按指示前往相应的会议室，或主动咨询工作人员，以免错误递交投标文件。

三、投标人授权代表参加开标会的，请凭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及授权书、身份证原件进入开标会场。

四、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格式中应盖章、签署之处是否有按要求盖公章、签名、签署日期。投标文件需签名之处必须由当事人亲笔签署，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及授权书需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签章处，应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亲笔签署或加盖签章。

五、采购代理机构不对供应商登记获取采购文件时提交的相关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供应商发现相关资料被盗用或复制，或出现同一供应商由两名或以上授权代表登记的，应遵循法律途径解决，追究侵权者责任。对一家供应商递交两份投标文件的，评委会将按采购文件中有关无效投标的规定处理。

六、供应商在登记时提交了资料不代表其已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另行提供。

七、为了提高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希望登记获取了采购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次投标/报价的供应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3日前，按《投标邀请》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告知我公司。对您的支持与配合，谨此致谢。

由于交通、天气等状况、停车位已满或电梯拥挤等原因，建议投标人代表提前15-30分钟到达开标会场，我公司所处位置有多路公共交通线路到达，具体如下：

广州市东风东路555号（黄华路口）粤海集团大厦2203-2204室。主要路经的公交车有高峰快线12、高峰快线14、2、11、27、33、54、56、62、65、74、83、85、133、185、204、209、224、224A、261、283、284、289、293、305、483和B3、B4等在越秀桥站下车即可到达本公司。地铁可由一号线农讲所站或五号线小北站出站后步行约20分钟到达，地铁站与本公司距离较远，请查好路线后再选用。

（本提示内容非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采购文件为准。）

目录

温馨提示： 供应商投标特别注意事项 2

投标邀请 4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7

第二章 采购人需求 16

第三章 合同文本 31

第四章 评标和定标 37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53

投标邀请

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采购人的委托，拟对以下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202504030806058

2、项目名称：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专利审查协作广东中心一期业务用房通风与空调系统维护维修服务

3、采购预算：人民币 858,653.20 元。其中，维护保养费最高限价为人民币 552,683.20 元；维修费最高限价为人民币 305,970.00 元。

4、采购需求

（1）服务内容：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专利审查协作广东中心一期业务用房通风与空调系统维护维修服务一项

（2）本项目属于服务类。

（3）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

（4）投标人必须对项目进行整体投标，不允许仅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投标。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资格声明函》。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资格声明函》。

4）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资格声明函》。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资格声明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

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6）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资格声明函》。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响应。提供《资格声明函》。

8）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中“失信被执行人或税收违法当事人名单（税收违法黑名单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中“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已按规定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
-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 年 05 月 09 日至 2025 年 05 月 16 日，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下午 14:00:00 至 17:0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555 号粤海集团大厦 2203-2204

方式：现场获取或邮件登记

售价：30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5 年 06 月 03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555 号粤海集团大厦 2201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递交投标文件时间：2025 年 06 月 03 日 14 时 00 分至 2025 年 06 月 03 日 14 时 30

分

2. 获取招标文件注意事项：

方式一：供应商可以携带填写完成的《获取文件登记表》（打印版一份，可不盖章）至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555 号粤海集团大厦 2204 进行现场登记；

方式二：（1）供应商填写完成的《获取文件登记表》发送至邮箱 gzqunsheng@gzqunsheng.com，邮件主题简要注明项目名称与单位名称；（2）根据上述邮箱回复的银行账号或微信收款码缴费，缴费时备注供应商名称，并把缴费截图发回上述邮箱；（3）我司收到缴费截图后将开出收费凭证及采购文件发回供应商邮箱即登记完成。

《获取文件登记表》（WORD 版）（版本从 www.gzqunsheng.com/常用文件一栏下载）

3. 本项目不举行集中答疑会，供应商如有疑问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咨询。

4. 本项目的所有相关公告会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站(www.gzqunsheng.com)上公布，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之日，不再另行通知。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专利审查协作广东中心

联系人：陈女士

地址：广州市黄埔区中新知识城南起步区

联系方式：020-2895066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555 号粤海集团大厦 2204

联系方式：020-83812782、83812935，18011735206

电子邮箱：gzqunsheng@gzqunsheng.com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工

电话：020-83812782、83812935，18011735206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1. 总体说明

1.1. 关于投标报价

- 1.1.1.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对照投标报价表格式规定的填报内容进行逐项报价。
- 1.1.2. 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投标价不是唯一的或不是固定不变的投标文件将被作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2.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招标文件投标邀请中所叙述的招标内容。

1.3. 评审方式

综合评分法

1.4. 合格的投标人

- 1.4.1 具有符合投标邀请中合格投标人资格要求及实质性要求；
- 1.4.2 已在本项目登记及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1.5. 关于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其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1.6.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 1.6.1. 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货物（含提供的伴随服务等），其来源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1.6.2. 采购人将拒绝接受不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1.7. 禁止事项

- 1.7.1. 采购人、投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其他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不得以任何手段排斥其他投标人参与竞争。
- 1.7.2. 投标人不得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的组成人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 1.7.3. 除投标人质疑和投诉外，从开标之时起至授予合同止，投标人不得就与其投标有关的事项主动与评标委员会、采购人以及采购代理机构接触。
- 1.7.4. 相关法规规定的其它禁止事项。

1.8. 保密事项

- 1.8.1 由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向投标人提供的招标文件、图纸、样品、模型、模件等所有资料，投标人获得后，应对其保密。非经采购人同意，投标人不得向第三方透露或将其用于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开标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须归还采购人认为需保密的所有资料，并销毁所有相应的备份资料。

1.9. 知识产权

投标人必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

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应由投标人负责获得并提供给采购人使用，其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如投标人没有单独列出的，视为已包含在相应报价中。一旦使用投标人提供的产品或服务，采购人不再承担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

1.10. 定义

- 1.10.1. “采购人”系指本招标文件投标邀请中所叙述的采购人。
- 1.10.2. “业主/用户”系指本项目的采购人或采购人指定的最终使用单位。
- 1.10.3.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 1.10.4. “投标人”系指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 1.10.5. “甲方”系指采购人或采购人指定的最终使用单位。
- 1.10.6. “乙方”系指中标人（中标供应商）。
- 1.10.7. “日期”指公历日，“时间”指北京时间，24 小时制。
- 1.10.8.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相关服务。
- 1.10.9. “书面形式”系指纸质文件形式，除非特别说明，不包含电子邮件、手机短信等非纸质形式。
- 1.10.10. “不可抗力”系指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或其他采购人（或采购人指定的最终使用单位）、中标人双方认定的不可抗力事件。
- 1.10.11. “实质性响应”系指符合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重大偏离或保留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采购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他递交实质性响应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 1.10.12. 招标文件中的标题或题名仅起引导作用，而不应该作为对招标文件内容的理解或解释。

1.11. 关联企业

- 1.11.1. 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子包（子项、标段等）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 1.11.2 同一投标人授权不同的人员参与同一项目或同一子包（子项、标段等）的投标，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1.12. 提供前期服务的供应商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1.13.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所有。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 (1) 投标邀请
- (2) 投标人须知
- (3) 采购人需求
- (4) 合同文本
- (5) 评标和定标
- (6) 投标文件格式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2.2.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于投标截止时间的 15 天前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公告，并通知所有登记及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供应商。澄清或修改不足 15 天，但未有供应商以书面形式（可以电子邮件或传真形式）提出延期的，视为该澄清或修改不影响投标文件编制。
- 2.2.2. 登记及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在收到澄清或修改通知后应按要求以书面形式（可以电子邮件或传真形式）予以确认，该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不予书面确认的，视为已收到通知且对内容无异议。
- 2.2.3. 招标过程中的一切修改文件或补充文件一旦确认后与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投标人有责任履行相应的义务。
- 2.2.4.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询问、质疑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2.3. 招标文件的答疑：

除非《投标邀请》另有规定，本项目不举行集中答疑会或现场考察，如有必要，投标人可以自行考察现场情况、周围环境及交通状况。如举行集中答疑会或现场考察，则按以下规定：

- 2.3.1. 在《投标邀请》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已登记参加项目的供应商参与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 2.3.2. 登记参与项目的供应商对本项目提出的疑问，须在答疑会或现场考察召开日前至少一个工作日将问题清单发送电子邮件及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
- 2.3.3. 登记参与项目的供应商自行决定是否派代表参加答疑会或现场考察，派出人员需按时到达，过期不候，如不派出人员的，视为对答疑会或现场考察内容无异议；
- 2.3.4. 供应商派出人员参与答疑会或现场考察的，其人员发生的相关费用、意外事故等，均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编写

- 3.1.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并递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以确保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投标人在投标中

提供不真实的材料，无论其材料是否重要，都将直接导致投标文件无效，并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 3.1.2. 投标语言和计量单位：投标文件和来往函件应用简体中文书写，投标人提供的支持文件、技术资料和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其他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文本（经公证处公证），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计量单位应使用国际单位制。
- 3.1.3. 投标人须用人民币作为报价的货币单位。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3.1.4. 本项目要求投标报价应包括货物采购、运输、安装、调试、相关部门验收及保修期内的维护保养等所有费用，以及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货物、材料、安装、服务；投标人应自行增加货物整体正常、合法、安全运行及使用所必需但招标文件没有包含的所有货物、版权、专利等一切费用，如果投标人在中标并签署合同后，在供货、安装、调试、培训等工作中出现货物的任何遗漏，均由中标人免费提供，采购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 3.1.5. 投标人在详细报价中应列出采购人需求的所有项目，投标人认为必要的但在招标文件中未列出的其它项目可在报价表后面做出补充，所补充的内容应在投标文件中加以详细说明。
- 3.1.6. 报价栏项目中如出现唯一的数字“0”、“/”等评标委员会视为已包含在总报价中的符号，则视报价为零，并已包含在总报价中；如出现空白或出现负数，视为未响应。
- 3.1.7. 招标文件中出现需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的、需要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相关制造商盖章之处、出现投标人自行增加的需要签署及盖章之处，均应按要求签署盖章。
- 3.1.8. 投标人在编写投标文件时，应填写招标文件要求的内容及其附件，并根据实际情况补充评审所需资料，投标文件只填写和提供了招标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或没有按实际情况提供投标所需资料的，或投标文件中的索引及页码错漏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2. 投标文件的组成

3.2.1. 投标文件的构成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编排为五部分：①投标报价文件；②资格审查文件；③符合性审查文件；④商务文件；⑤技术文件，投标文件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按规定填写的投标函、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如有）；
- （2）按要求出具的资格证明文件，证明投标人是合格的，而且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
- （3）按规定出具的证明文件，证明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和服务是合格的，而且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
- （4）对招标文件第二章作出的书面响应，包括但不限于技术建议书、技术规格、技术参数、技术文件及图纸、商务要求等；
- （5）投标人认为须提交和评分内容相关的别的资料。

上述内容可按《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格式进行编排。

3.2.2. 为提高开标效率，投标人应准备“唱标信封”一份。投标人提交的“唱标信封”，应将下列内容单独密封入该信封。

(1) 《投标函》(从投标文件正本中复印并加盖公章)；

(2) 《开标一览表》(从投标文件正本中复印并加盖公章)；

(3) 《报价明细表》(如有) (须同时提供纸质版和电子版。纸质版：从投标文件正本中复印并加盖公章；电子版：WORD 或 EXCEL 格式)；

(4)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及授权书（原件）；

(5) 完整投标文件电子文档一份，另附《报价明细表》电子文档一份，电子文件要求光盘或 U 盘介质，WORD 或 EXCEL 格式，不留密码，无病毒，不压缩，内容应与投标人打印产生的纸质投标文件内容一致，如有不同，以纸质投标文件为准。

3.2.3. **投标人参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带有目录和页码并装订成册的投标文件。**

3.2.4. 投标人必须自行承担因其投标文件的任何错漏而导致的一切后果。

3.3.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3.3.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修改后的投标文件须按照本招标文件的相关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重新递交，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修改后的投标文件。

3.3.2. 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从投标截止时间起至投标有效期前，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

3.3.3. 采购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所造成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4. 投标总则

4.1. 投标

4.1.1. 全部投标文件应一式五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四份。所有投标文件应用 A4 规格纸打印（图纸可按其他规格），并装订成册。投标文件于封面注明“正本”和“副本”。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应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的合法授权代表正式签署，任何更改（如果有的话）应由原签署人签字。所有不完整的投标将被拒绝。无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的全部投标文件均不退回。

4.1.2. 投标人应对投标货物提供完整的详细的技术说明，如投标人对指定的技术要求建议做任何改动，应在投标文件中清楚地注明。

4.1.3. 投标人资格文件视为投标文件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4.1.4. 所有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投标、开标地点，并交予采购代理机构专职人员，任何迟于截止时间的投标将被拒绝。

4.1.5. 所有投标文件必须封入密封完好的信封或包装，封口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并在每一信封或包装

的封面上写明：

收件人名称：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正本/副本/唱标信封）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4.1.6. 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电报、电话、电传、传真等非约定形式投标。

4.2. 投标有效期

从投标截止日起，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日历天）。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并被视为自动放弃投标，同意延期的投标人根据原截止期享有之权利及其所负有的义务相应也延至新的截止期。

4.3. 投标保证金

4.3.1. 投标人应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人民币 5000.00 元投标保证金。

4.3.2. 投标保证金提交形式：支票、汇票、本票或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4.3.3. 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人投标的组成部分，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户名：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帐号：9550 8802 1376 4800 152

开户行：广发银行广州五羊新城支行（代理服务费请不要汇入此账号）

财务联系人：范小姐 电话：020-83812782

请在转账附言中填写“项目名称”

4.3.4. 投标保证金一般应以投标人的名义转账，否则应出具投标人授权书。

4.3.5. 递交投标文件时请将投标保证金汇款声明函（加盖公章，格式详见第五章）封入“唱标信封”里。

4.3.6. 投标人未按上述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4.3.7. 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投标有效期内不能确定中标投标人的，在投标有效期满后五个工作日内，退回所有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4.3.8. 所有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以银行划账或电汇的方式予以退还。

4.3.9. 中标单位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代理机构不予退还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情节严重的，由监督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招投标活动，并予以通报：

（1）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2）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3)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5. 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定标与签约

5.1. 开标

- 5.1.1. 开标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公开进行，开标地点为招标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
- 5.1.2. 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所有投标人授权代表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及授权书参加。经核实非投标人授权代表本人的，不得参加开标会。投标人不派出其授权代表参加开标会的，视为完全同意开标内容及对开标会过程无异议。
- 5.1.3. 在招标文件要求的截止时间前提交的投标文件，开标时，由投标人代表或投标人代表共同推选的代表（如未有推选代表时，按签到顺序递交投标文件的前三名投标人代表作为全体投标人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接收密封不完整的投标文件。
- 5.1.4. 经检查密封完好的投标文件，由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价格折扣、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和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等。
- 5.1.5.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应接收的投标人少于三家时，则招标失败，已递交的投标文件原封退回。
- 5.1.6. 开标会记录人应在开标记录表上记录唱标内容，并当场公示。
- 5.1.7. 如开标记录表上内容与投标文件不一致时，投标人代表须当场提出。开标记录表由记录人、唱标人、投标人代表和有关人员签字确认。

5.2. 投标人的资格审查

- 5.2.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资格文件，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不通过的投标为无效投标。（具体审查内容详见《第四章 评标和定标》）

5.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具体内容详见《第四章 评标和定标》）

5.3.1. 相关注意事项

- (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由评标委员会独立进行。评标委员会将遵照评标原则，公正、平等的对待所有投标人。
- (2) 在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 (3) 为保证定标的公正性，在评标过程中，评委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在招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过程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将评标情况扩散给与评标无关的人员。
- (4) 评标委员会不直接向落标方解释落标原因，不退回投标文件。

5.4. 定标

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具体内容详见《第四章 评标和定标》）

5.5. 签约

- 5.5.1. 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出之日起 30 日内或本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人需求》要求时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5.5.2.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6. 招标服务费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的招标服务费，收费标准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计划发展委员会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执行。收费不足人民币 7000 元的，按人民币 7000 元收取，本项目类型为服务类：

（1）以**项目预算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基数，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后收取。

（2）预算金额的各部分费率如下表：

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如某服务招标项目，预算金额为 600 万，总共缴纳的中标费为：

$$\begin{aligned} \text{总共缴纳的中标费} &= (\text{100 万以下部分的中标费}) + (\text{100 万} \sim \text{500 万部分的中标费}) + (\text{500 万} \sim \text{600 万部分的中标费}) \\ &= 100 \text{ 万元} \times 1.5\% + (500 - 100) \text{ 万元} \times 0.8\% + (600 - 500) \text{ 万元} \times 0.45\% \\ &= 1.5 \text{ 万元} + 3.2 \text{ 万元} + 0.45 \text{ 万元} = 5.15 \text{ 万元} \end{aligned}$$

- （3）币种与《中标通知书》的币种相同。
- （4）中标人中标后，必须按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直接缴交服务费。
- （5）服务费不在投标报价中单列。
- （6）经依法取消、放弃中标资格或无故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招标服务费不予退还。

7. 询问

7.1 供应商可以向代理机构提出询问，代理机构依照相关规定就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作出答复。

7.2 询问：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联系电话：（020）83812782 或（020）83812935。

第二章 采购人需求

项目名称	采购预算	本项目所属行业	品目类别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 专利审查协作广东中心 一期业务用房通风与空 调系统维护维修服务	人民币858,653.20元。其中，维 护保养费最高限价为人民币 552,683.20元；维修费最高限价 为人民币305,970.00元。	其它未列明行 业	空调维修和保 养服务

一、总体要求：

1. 标有“★”的条款为必须完全满足的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如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负偏离，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在响应详细内容中必须列出具体承诺。如果投标人只注明“正偏离”或“无偏离”，将可能被视为“负偏离”，从而可能导致严重影响评标结果。

3. 涉及到软件产品的，必须采购和使用正版软件，项目中涉及计算机办公产品的，必须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

4. 投标人没有在投标文件中注明偏离（文字说明或在服务、商务响应表注明）的参数、配置、条款视为被投标人完全接受。

5. 投标人应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

二、投标报价说明

1. 价格包括：人员劳务费、维护保养服务、设施维修及保养中需更换的配件、交通、运输、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除双方另有约定外，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费用。

2. 项目费用说明

（1）维护保养费：

为中央空调设备保养、循环水处理、空调末端设备、VRV 多联机、热水系统、独立空调系统、新风系统、厨房油烟机维护保养技术服务费用，最高限价为人民币 552,683.20

元。

(2) 维修费：

- 1) 维修费**最高限价为人民币 305,970 元**（维修费用=人工费+材料费）。
- 2) 人工费=实际工作天数*人工费单价（最高限价为 600 元/天）。
- 3) 材料费=实际购买材料或者零配件的费用*材料费收费系数（**材料费收费系数不高于 1.15（含）**）。中标人材料费需提供购买材料或零配件的合法有效的收据或正式发票等凭证并经采购人审核通过方可以实施，最终以实际发生维修项目据实结算。

3. 投标报价得分说明

(1) 维护保养费：

- 1) 投标人需对维护保养费（**最高限价为人民币 552,683.20 元**）进行报价，维护保养费报价占价格分计算的 70%。
- 2) 各维护保养费报价中取最低的为维护保养费评标基准价，维护保养费报价得分=【维护保养费评标基准价 / 维护保养费报价】×价格分值×70%。

(2) 维修费：

- 1) 投标人需对维修费中的人工费单价（**最高限价为 600 元/天**）和材料费收费系数（**材料费收费系数不高于 1.15（含）**）进行报价，维修费报价占价格分计算的 30%。维修费报价=[(人工费单价/600)×0.3+(材料费收费系数/1.15)×0.7]×305,970.00，**本维修费报价只作为价格评分**。
- 2) 各维修费报价中取最低的为维修费评标基准价，维修费报价得分=【维修费评标基准价 / 维修费报价】×价格分值×30%。

(3) 投标报价得分=维护保养费报价得分+维修费报价得分。

4. 合同价及结算价说明

- (1) 中标合同金额=维护保养费中标价+维修费 305970 元（固定价）。
- (2) 实际结算价=维护保养费中标价+实际维修费用。

三、招标项目内容

编号	项目内容	数量	单位
1	中央空调设备保养	1	项
2	中央空调循环水水质处理	1	项
3	中央空调末端设备维护保养	1	项
4	VRV 多联机保养	1	项

5	独立空调系统保养	1	项
6	热水系统保养	1	项
7	新风系统（含厨房油烟机）	1	项

四、招标项目设备情况

（一）中央空调设备保养涉及的空调设备如下：

1. 冷水机组：约克离心机 1580KW/台×2 台、约克螺杆机 880 KW/台×1 台；
2. 空调冷却塔：3 台；
3. 冷却冷冻水泵：12 台。

（二）中央空调循环水水质处理涉及的空调设备如下：

1. 冷水机组：约克离心机 1580KW/台×2 台、约克螺杆机 880 KW/台×1 台；
2. 空调冷却塔：3 台；
3. 中央空调管道：9102 米。

（三）中央空调末端设备维护保养涉及的设备如下：盘管风机 393 台。

（四）VRV 多联机保养涉及的设备如下：

1. 多联机室外机：57 台；
2. 多联机室内机：1028 台。

（五）独立空调系统维护保养涉及的设备如下：

1. 电梯空调：18 台；
2. 设备房独立空调：29 台；
3. 精密空调内机：21 台；
4. 精密空调外机：21 台。

（六）热水系统维护保养涉及的设备如下：

1. 板管蒸发冷却式涡旋冷（热）水机组：4 台；
2. 热水泵：8 台；
3. 热水储水罐：4 个；
4. 热水补水箱：2 个；
5. 热水管道：1139 米。

（七）新风系统维护保养涉及的设备如下：新风机 130 台（含厨房油烟机 4 台）。

五、技术要求

（一）中央空调设备系统保养技术要求

1. 冷水机组保养

1.1 月度保养内容

- （1）查阅运行记录了解运行情况。
- （2）检查主机运行电压、电流是否正常。
- （3）检查冷冻、冷却水进出水压力及温度是否正常。

1.2 季度保养内容

- （1）完成月度保养内容。
- （2）清理机组外表及机房环境。
- （3）检查冷媒高、低压压力，油压（或油压差）是否正常。
- （4）检查主机冷冻油油位，油温（油箱发热丝是否正常发热）。检查制冷系统、水系统各接口密封情况。
- （5）检查各仪表是否准确可靠。
- （6）对有阀门驱动结构的机组，检查阀门动作是否灵活准确。

1.3 年度保养内容

- （1）完成季度保养内容。
- （2）检查主机电机绝缘电阻（大于 10 兆欧）。
- （3）清理电箱、电柜，整理连接电线。
- （4）检查磁吸动作情况，清理触点上的积炭。
- （5）检查电控系统的可靠性，用电器清洗剂清洗电路板。
- （6）按照不同机型的年度保养内容具体操作。

2. 水泵保养

2.1 月度保养内容

- （1）检查压力表读数是否正常。
- （2）检查电机、水泵运行是否有异响和振动。
- （3）检查水泵电流、电压。

2.2 季度保养内容

- （1）完成月度保养内容。
- （2）清理水泵、电机表面灰尘、油污。
- （3）检查电机、水泵运行是否有异响和振动。

- (4) 检查阀门的开关位置、功能是否正常。
- (5) 检查联轴器润滑油是否足够,必要时补加机油。
- (6) 检查联轴器避震胶是否磨损,必要时更换。
- (7) 检查轴封是否密封良好,必要时调整或更换轴封填料。
- (8) 检查地脚螺丝及主要连接螺丝是否有返松现象。
- (9) 检查及调校联轴器轴线,检查键及叶轮与轴配合是否良好。

2.3 年度保养内容

- (1) 检查水泵轴、叶轮磨损情况,必要时更换。
- (2) 检查水泵、电机轴承磨损情况,必要时更换。
- (3) 清理电箱,检查交流接触器、热继电器调定值,测试电路工作可靠性。

3. 冷却塔保养

3.1 月度保养内容

- (1) 清洗冷却塔水盘。
- (2) 检查浮球阀功能是否正常。
- (3) 检查皮带磨损情况,必要时调整皮带张紧度或更换。
- (4) 检查电机运行电流、电压。

3.2 季度保养内容

- (1) 完成月度保养内容。
- (2) 检查电机、风机运转是否有异响和振动,必要时更换轴承,检查风机叶片角度是否正确。
- (3) 检查电机、风机等部件紧固情况。
- (4) 检查播水盘是否堵塞,播水是否均匀。
- (5) 马达架螺丝上油。
- (6) 清理播水盘及填料上杂物。
- (7) 检查皮带轮同轴度。

3.3 年度保养内容

- (1) 完成季度保养内容。
- (2) 更换损坏的播水转头、风机电机、减速器轴承。
- (3) 清理电箱,检查交流接触器、热继电器调定值,测试电路工作可靠性。
- (二) 冷冻水、冷却水质处理和中央空调管道保养技术要求

1. 水处理技术指标

中央空调循环水水质检测指标参照国家标准 GB/T-50050-2017《工业循环冷却水处理设计规范》。

2. 空调冷冻水系统处理

2.1 进场工作

(1) 系统清洗

1) 人工清洗膨胀水箱。

2) 根据现场情况于膨胀水箱投加杀菌剥离剂或清洗剂，投药后循环 16~24 小时，将系统内生物污泥渗透剥离。

3) 排放冷冻水（可采取边排边补的方式，不影响主机运行），拆开 Y 型过滤器，清除滤网杂物。

(2) 缓蚀处理

清洗完毕后向系统中投加缓蚀剂，开泵循环至缓蚀剂均匀，取水样检测药剂浓度，药剂浓度达到后系统进入正常开机运行状态。

2. 日常运行管理

2.1 每季度取冷冻水样检测水质，监测系统有无不正常泄漏，及时补足缓蚀剂。

2.2 定期测钢腐蚀率、铜腐蚀率等指标，测试项目和频率见《表一》。

2.3 根据细菌数测试结果，每季度投加杀菌剂，控制细菌总数达标。

表一 冷冻水系统水质检测项目和频率

分析项目	控制指标	分析频率
PH	7.0~11.0	1 次/月
钢腐蚀率	≤0.075mm/a	1 次/季度
铜腐蚀率	≤0.005mm/a	1 次/季度

3. 空调冷却水系统处理

3.1 进场工作

(1) 系统清洗处理

1) 清洗冷却塔，根据系统情况向系统中投加杀菌灭藻剂或清洗剂，连续封闭运行（即不排放运行）16~24 小时，对管道内壁作杀菌灭藻、剥粘泥和油污浮锈处理。至水中浊度升至稳定值后，停泵全排系统水。

2) 全排冷却清洗液，立即人工清洗冷却塔托水盘，并将塔盘积存的沉积物清除干净。

(2) 系统预膜处理，采用高浓度缓蚀剂在洁净金属表面迅速形成致密均匀的缓蚀保护膜。

(3) 按保有水量投加基础阻垢缓蚀剂，转入日常运行水处理操作。

3.2 日常运行管理

(1) 缓蚀阻垢剂的补充投加，使用自动加药装置，并根据季节的不同和主机运行的情况调整好每日加药量。

(2) 杀菌、灭藻、粘泥剥离处理

使用自动加药装置每日投加量，以使药剂浓度保持相对平稳，另每月人工投加非氧化型杀菌剂型及对设备进行检修。

(3) 冷却塔清洗

夏季每月清洗一次冷却塔塔盘，其他季节可 2~3 个月清洗一次冷却塔盘，以减少尘埃等固体杂质进入循环系统。如周边环境较差，则酌情增加洗塔次数。

(4) 分析监测

每月取补充水、循环水等代表性水样，测定如下水质项目：pH 值、浊度、硬度、碱度、总铁、总铜、细菌数，冷却水分析测试项目和频率如《表二》。

表二 冷却系统水质检测项目和频率

分 析 项 目	控 制 指 标	分析频率
pH 值	6.8~9.5	开机阶段每月一次
浊 度	≤20NTU	开机阶段每月一次
总碱度(以 CaCO ₃ 计)	钙硬度+总碱度≤ 1100 mg/L(以 CaCO ₃ 计)	开机阶段每月一次
钙硬度(以 CaCO ₃ 计)		开机阶段每月一次
总 铁 (以 Fe ₃ ⁺ 计)	≤2mg/L	开机阶段每月一次
总 铜 (以 Cu ₂ ⁺ 计)	≤0.1mg/L	开机阶段每月一次
细菌总数	≤1×10 ⁵ 个/mL	开机阶段每月一次

(5) 冷凝器清洗及端盖防锈处理，冷凝器的小温差（也称趋近温度）≥2.5℃时则应该对其进行清洗（化学清洗或机械清洗即通炮）。

(6) 冬季系统湿保养，冬季期间中央空调停止供冷，投加湿保剂以抑制“静水”状态下腐蚀现象。

(三) 空调末端盘管风机保养技术要求

1. 月度维护保养

- 1.1 对设备进行内部及表面检查。
- 1.2 皮带轮检查，更换皮带、调整。
- 1.3 电器检查。
- 1.4 电机叶轮轴承加油、马达座有无松动检查。
- 1.5 检查冷凝水排水和 U 型管，保证排水正常。
- 1.6 检测保温棉、轴承、温控器是否正常。
2. 季度维护保养
- 2.1 回风过滤网清洗。
- 2.2 风系统出风口风量调整。
- 2.3 锁紧风机固定螺丝。
3. 年度维护保养
- 3.1 风机回风、出风调节阀检查、调整。
- 3.2 测试电机绝缘情况，加入润滑油，必要时更换电机或电机轴承。
- 3.3 电机绝缘值、电压检查。
- 3.4 检查所有机器磨损情况。
- 3.5 月度保养工作。
- 3.6 检查温控器运行状况，必要时对损坏的进行更换。

（四）VRV 多联机保养技术要求

1. 室内室外机
- 1.1 日常维护保养
 - （1）空调运行状况。
 - （2）温控或开关是否工作正常。
 - （3）运行声音是否正常。
 - （4）风机及管路是否有漏水情况。
 - （5）室内温度是否达到使用要求。
 - （6）观察管路保温材料是否良好，腐蚀状况等。
- 1.2 月度维护保养
 - （1）全面检查系统，清洁灰尘。
 - （2）测量高、低压力并记录。
 - （3）测量压缩机电流并记录。

(4) 检查记录压缩机工作状态和噪声等级。

(5) 检查记录管路损坏情况。

(6) 检查、修理制冷剂的泄漏。

1.3 季度维护保养

(1) 全面检查系统、分析运行状态是否在正常合理范围。

(2) 温控或开关是否工作正常。

(3) 运行声音是否正常。

(4) 室内外机组及管路是否有漏水情况。

(5) 室内温度是否达到使用要求。

(6) 观察管路保温材料是否良好，腐蚀状况等。

(7) 定期清洗室内机组空气过滤网及室外机组的清洁维护和标识标牌完善。

(8) 测量记录电机运行电流和运行状态。

(9) 测量回风温度、出风温度、室外温度，分析三者关系是否正常。

(10) 检查与修理压缩机组噪声与振动。

(11) 拧紧全部电线接头和紧固螺丝。

(12) 检查并修理系统泄漏。

(13) 测量压缩机电流并记录。

(14) 检查、修理制冷剂的泄漏。

(15) 电源柜的全面检查。

1.4 年度保养内容

(1) 清洗包括但不限于内机面板、过滤器、蒸发器和主机的壳体、冷凝器。

(2) 清除包括但不限于控制板的集尘，调整连线的接触状态和管线的位置。

(3) 检查各保护元件是否能正常工作。

(4) 检查线路是否老化。

(5) 检测压缩机绝缘电阻是否正常。

(6) 更换老化或损坏的零部件。

(7) 检查冷媒及冷冻油，如有必要追加或更换冷媒和冷冻油。

(8) 提交年度检查报告。

(五) 独立空调系统保养技术要求

1. 电梯空调维保

1.1 月度保养

- (1) 空调运行状况。
- (2) 温控或开关是否工作正常。
- (3) 运行声音是否正常。
- (4) 托水盘是否有漏水情况。
- (5) 室内温度是否达到使用要求。

1.2 季度保养

- (1) 完成月度保养内容。
- (2) 检查系统分析运行、测量制冷剂高低压、电机运行电流、回风温度、出风温度、检查压缩机噪声与振动。
- (3) 回风过滤网清洗。

1.3 年度保养

- (1) 完成季度保养内容。
- (2) 每年清理一次托水盘内的杂物。
- (3) 清除控制板灰尘、检查各保护原件、路线、压缩机、冷媒、散热片清洗一次。

2. 设备房独立空调维保、精密空调室内、室外机维保

2.1 设备房空调、精密空调对于维持机房设备的寿命起着极其重要的作用，机房设备最佳的工作环境为：温度 22℃-24℃；湿度 45%-60%。机房设备对机房环境要求很高，不仅有严格的温、湿度要求，对洁净度要求也比较高。

2.2 温度的要求：机房设备工作环境温度需保持在 22℃-24℃。目前大多数机房设备的冷却主要靠空气对流换热的方式将设备内产生的热量带出，因此空调系统温、湿度的变化，将对机房设备的工作造成影响。

2.3 湿度的要求：机房设备工作环境湿度需保持在 45%-60%。相对湿度将在元器件表面形成水膜破坏其绝缘性，使磁性材料磁导率下降；而低相对湿度所形成的静电积累会造成通信设备工作失误；相对湿度的变化还会使纸质媒体的尺寸和强度变化，因此对电信机房的相对湿度也有较严格的要求。温湿度不但影响电子产品运行的可靠性和寿命，而且关系到机房工作人员的健康和工作的效率。

2.4 洁净度的要求：灰尘会使电信设备的运行出现故障、缩短使用寿命。

2.5 控制系统：检查显示单元是否正常，各设置参数是否正确，查看历史报警记录对报警内容进行分析消除隐患。

2.6 空气过滤器：检查空气过滤器，如需更换则更换空气过滤器，费用包含在本次投标报价内。

2.7 加湿器

- (1) 检查蒸汽加湿器是否结垢，如结垢需拆下加湿器进行清洗或更换。
- (2) 拆下蒸汽加湿器，检查三相加湿电极是否接触紧密，是否有破损，保证加湿时的电路安全。
- (3) 运用维修模式检查上水是否通畅且速度平衡。
- (4) 运用维修模式检查排水是否通畅。
- (5) 运用维修模式检查三相加湿电流是否平衡，且在正常工作范围之内。
- (6) 检查蒸汽输出口是否紧密、漏气。
- (7) 检查蒸汽输出量是否能够保证机房湿度。

2.8 外部冷凝器

- (1) 检查冷凝器是否清洁，如需清洁需用专用的清洗工具清洗室外冷凝器。
- (2) 风扇：检查风扇转动，有无异常噪声，运行电路是否正常。
- (3) 检查室外冷凝器的电源开关，工作是否正常，绝缘是否可靠，电气接点是否紧固。
- (4) 检查压力继电器，对室外风机的控制是否与设置的一致并且根据当时的具体工作环境调整压力断电器。

2.9 蒸发器：检查蒸发器是否清洁，如有污垢用药剂清洗，保证足够的热交换量。

2.10 室内风机：检查风机马达运转是否正常，有无异常噪音，并且轴承是否发热，检查耗电量。对于由皮带传动的机组，检查传动皮带，用手指拉紧时，是否可延长 2cm。

2.11 电加热器：检查三级电加热器的各级加热电流及各电气接点是否正常。电加热器的过热保护是否灵敏。

2.12 电路

- (1) 检查主电源及各支路的各相电压，电流。
- (2) 检查所有的接触器，触点是否清洁，接触是否可靠、检测吸合的瞬间电流，对各接点进行紧固，确保安全。
- (3) 对 24V 控制线路进行检测，确保控制的灵敏。
- (4) 对各种的系统保护功能进行检测，（例如高压保护、低压保护、过热保护、相续保护等）保证设备的安全运转。

2.13 制冷系统

(1) 检查制冷系统运行压力（高压，低压）是否正常，并根据当时的室外环境对压力进行适当的调节。

(2) 检查压缩机的三相绕组是否平衡，绕组的绝缘是否可靠。

(3) 进行过热度的测试，判断系统的运行效率是否能够达到指定的性能指标。

(4) 压缩机工作时的声音是否异常，以判定系统的润滑程度。

2.14 排水系统：检查排水系统是否畅通，如有水垢或异物阻塞管道，用药剂疏通管道，保证排水顺畅。

(六) 热水系统保养技术要求

1. 板管蒸发冷却式涡旋冷（热）水机组

1.1 月度维护保养

(1) 检查系统压力，校核高压、低压压力表。

(2) 检查膨胀阀及感温棒、平衡管。

(3) 检查压缩机及系统角阀是否密封良好。

(4) 检查系统冷媒和记录水温度及压力。

(5) 检查压缩机排气温度是否过高。

(6) 检查油是否太脏或有杂质。

(7) 检查开机及停机状态下冷冻油油量。

1.2 季度维护保养

(1) 检查电磁阀、单向阀是否密封良好。

(2) 检查压缩机高压温度电机温度保护器工作是否正常。

(3) 检查主接触器辅接触器及过热保护是否良好。

(4) 检查防热开关设定并检查感温棒是否插好。

(5) 检查上紧配电箱内所有螺丝。

(6) 检查各螺丝连接点及焊点是否泄漏。

(7) 检查高压开关、低压开关、高低压力开关设定值及动作值。

1.3 年度维护保养

(1) 检查电脑板内部所有设定值是否符合运行工况。

(2) 检查电脑板接线是否牢固，连接线是否破损老化。

(3) 检查所有电机之绝缘值。

- (4) 检查压缩机油加热器是否正常工作。
- (5) 检查压缩机动作是否正常。
- (6) 检查配电箱散热风扇是否工作正常。
- (7) 检查延时继电器是否工作，延时是否准确。

2. 热水泵

2.1 月度保养内容

- (1) 检查压力表读数是否正常。
- (2) 检查电机、水泵运行是否有异响和振动。
- (3) 检查水泵电流、电压。

2.2 季度保养内容

- (1) 完成月度保养内容。
- (2) 清理水泵、电机表面灰尘、油污。
- (3) 检查电机、水泵运行是否有异响和振动。
- (4) 检查阀门的开关位置、功能是否正常。
- (5) 检查联轴器润滑油是否足够, 必要时补加机油。
- (6) 检查联轴器避震胶是否磨损，必要时更换。
- (7) 检查轴封是否密封良好，必要时调整或更换轴封填料。
- (8) 检查地脚螺丝及主要连接螺丝是否有返松现象。
- (9) 检查及调校联轴器轴线，检查键及叶轮与轴配合是否良好。

2.3 年度保养内容

- (1) 检查水泵轴、叶轮磨损情况，必要时更换。
- (2) 检查水泵、电机轴承磨损情况，必要时更换。
- (3) 清理电箱，检查交流接触器、热继电器调定值，测试电路工作可靠性。

3. 热水储水罐

3.1 月度保养

- (1) 检查并控制热水温度。
- (2) 检查温感器是否正常显示温度。
- (3) 检查电子浮球是否正常运转。

3.2 季度保养：完成月度保养内容。

3.3 年度保养

(1) 完成月度保养内容。

(2) 进行大检修一次。

4. 热水补水箱

4.1 月度保养：检查补水系统是否正常。

4.2 季度保养：每季度清洗一次水箱。

5. 热水管道：年度保养：每年对管道进行清洗一次。

(七) 新风机及油烟机保养技术要求

1. 月度维护保养

1.1 对设备进行内部及表面检查。

1.2 皮带轮检查，更换皮带、调整。

1.3 电器检查。

1.4 电机叶轮轴承加油、马达座有无松动检查。

1.5 检查冷凝水排水和 U 型管，调整保证排水正常。

1.6 检测保温棉、轴承、温控器是否正常。

2. 季度维护保养

2.1 完成月度保养工作。

2.2 回风过滤网清洗。

2.3 新风系统出风口风量调整。

2.4 锁紧风机固定螺丝。

3. 年度维护保养

3.1 风机回风、出风调节阀检查、调整。

3.2 测试电机绝缘情况，加入润滑油，必要时更换电机或电机轴承。

3.3 电机绝缘值、电压检查。

3.4 检查所有机器磨损情况。

3.5 季度保养工作。

3.6 检查温控器运行状况，必要时对损坏的进行更换。

六、商务要求

1. 服务方式

1.1 服务时间

(1) 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 15 日内进场提供服务。

(2) 本项目服务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

1.2 服务地点：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石径四街 20 号。

1.3 服务方式：中标人派遣技术人员定期进行保养工作。

2. 售后服务

★2.1 现场安排两名或以上的技术人员驻场（投标人须提供书面承诺书，承诺书格式自定）。

★2.2 设备故障现场响应时间：工作日 30 分钟内响应，不多于 60 分钟到达现场，非工作日 60 分钟内响应，不多于 240 分钟到达现场。（投标人须提供书面承诺书，承诺书格式自定）。

2.3 详细列明售后服务联系电话和联系人，并确保采购人及用户单位在工作时间内能获得及时的电话咨询服务。

2.4 售后服务：具有完善持续可靠和便利的售后服务保障。

3. 付款方式

(1) 维护保养费

- 1) 合同签订后, 采购人支付维护保养费的 30% 给中标人;
- 2) 合同签订满半年后, 采购人支付维护保养费的 30% 给中标人;
- 3) 合同期满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 采购人支付维护保养费的 40% 给中标人;
- 4) 中标人与采购人结算货款前, 应提供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供采购人申请费用。

(2) 维修费

维修费用发生后据实结算支付, 中标人与采购人结算货款前, 应提供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供采购人申请费用, 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支付相应款项。

第三章合同文本

（《采购人需求》中另有规定的，以采购人需求为准）

注：本合同并非采购人与中标人签署的最终合同文本，最终合同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对非实质性内容进行修订，以签署的最终合同文本为准。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专利审查协作广东中心一期业务用房通风与空调系统维护维修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中心一期业务用房通风与空调系统维护维修服务合同

签约地点：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中新知识城石径四街 20 号

签订日期： 年 月

甲方（采购人）：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专利审查协作广东中心

电话：020-28950666 传真：020-28950101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石径四街 20 号

乙方：

电话： 传真：

地址：

根据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专利审查协作广东中心一期业务用房通风与空调系统维护维修服务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达成以下合同。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_____大写：_____人民币。合同金额由维护保养费和维修费用预估价两部分组成，其中维护保养费_____元，维修费用预估价为 305,970.00 元。上述费用包含本合同约定的材料费、人工费、税费等履行合同所需全部费用。

维修费用=人工费+材料费，其中人工费标准为_____元/天，材料费按照实际购买材料或者零配件的费用乘以_____计算（乙方需提供购买材料或零配件的合法有效的收据、发票等凭证作为材料费价格参考依据并经甲方审核通过后方可实施），最终以实际发生维修项目据实结算。

二、服务范围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和数量	备注
1	冷水机组	约克离心机 1580KW /台×2 台、约克螺杆机 880KW/台 ×1 台	
2	空调冷却塔	3 台	
3	冷却冷冻水泵	12 台	
4	中央空调循环水质处理	1 项，含自动加药装置一套（双通道），包含冷却塔清洗、日常加药	
5	中央空调管道	9102 米	

6	盘管风机	393 台	
7	VRV 多联机	多联机室外机 57 台、多联机室内机 1028 台	
8	独立空调	电梯空调 18 台、设备房等独立空调 29 台、精密空调室内机 21 台、精密空调室外机 21 台	
9	热水系统	板管蒸发冷却式涡旋冷（热）水机组 4 台、热水泵 8 台、热水罐 4 个、热水补水箱 2 个、热水管道 1139 米	
10	新风系统	新风机 130 台（含厨房油烟机 4 台）	

三、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提供技术资料：现场空调设备的竣工图纸和相关资料

（2）提供工作条件：①乙方进场作业期间，甲方负责提供用电、给排水便利，并派出 1 名熟悉现场的人员协调工作。②提供符合标准的市政自来水作为系统补水。当外部环境因素影响系统水质时，应立即响应乙方建议，采取措施消除其影响。

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工作人员应具备过硬的技术能力，确保甲方通风与空调系统维护保养安全规范，维修及时。

（2）乙方维护保养及维修服务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行业规范及甲方采购需求。

（3）乙方须安排两名或以上的技术人员驻场。

（4）设备故障现场响应时间：_____。

（5）作业中应当负责落实现场安全防护措施，保证作业安全。

（6）对所维护保养通风与空调系统的安全运行负责，保障设备整机及零部件完整无损，保证保养设备符合安全技术规范和标准要求。

（7）不得以任何形式分包、转包。

四、服务期间（项目完成期限）

1. 委托服务期间：本合同期限一年，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自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五、付款方式

由甲方按下列程序在收到乙方开具的等额正规发票后 20 个工作日内通过银行转账等形式支付。

1. 甲方支付维护保养费，具体支付时间和金额为：签订合同后，支付 30%维护保养费，即_____元；合同签订满半年后支付 30%维护保养费，即_____元；合同期满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支付 40% 维护保养费，即_____元。每次支付维护保养费前，乙方应开具相应金额的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相应款项。

2. 维修费用发生后据实结算支付，支付前乙方应开具相应金额的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申请费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相应款项。

3. 支付方式：转账到乙方指定账号。

乙方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 户 行：

上述账户信息如有变动乙方应于甲方付款前 7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六、履约验收

双方确定以下列标准和方式对乙方的服务工作进行验收：

1. 验收时间：合同履约完成后
2. 验收标准：按照合同约定完成维护保养及维修工作并整理形成书面报告
3. 验收方法：监督维护维修过程并查看相关资料

七、知识产权归属

乙方应保证本项目的投标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八、保密

1. 乙方必须采取措施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数据、源代码、技术文档等资料保密，由于乙方过错导致的上述资料泄密的，乙方必须承担一切责任。项目完成后，上述资料按照其性质仍然需要保密的，乙方有责任承担保密义务。

2.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为本合同提供的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模型、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第三方，不得将其用于履行本合同之外

的其它用途。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范围。

九、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因乙方维护保养及维修原因导致人身伤亡或设备损坏、丢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处理。

十、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双方约定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一、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三、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5. 甲方对本合同所述服务条款拥有最终解释权，并保留对服务考核标准的解释及修订权。

十四、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一式 2 份，甲方执 1 份，乙方执 1 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
专利审查协作广东中心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订地点：广州市黄埔区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四章评标和定标

一、评标

（一）本次招标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从采购专家库随机抽取的共计 5 名或以上专家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评委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委会将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要求推荐评审结果。

（二）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 与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的；
6. 评审委员会中，同一任职单位评审专家超过二名的；
7. 任职单位与采购人或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存在行政隶属关系的（不含采购人代表）；
8. 参与招标文件论证的（不含采购人代表）；
9.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三）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由评标委员会独立进行。评标委员会将遵照评标原则，公正、平等的对待所有投标人。
2. 除法定公开信息外，凡与评标过程和结果的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四）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条件为依据。评分分值详见附表三。

二、评标程序

（一）投标文件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详见《资格审查表》。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符合性审查。
2.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审细则的规定，对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详见《符合性审查表》。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后续评审。
3. 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1）投标报价不是唯一或高于采购人需求规定的最高限价或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应作无效投标处理的；
 - （2）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盖章及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委托的代理人）的印鉴或签名的；

- (3) 投标文件没有提供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及授权书；
 - (4)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5) 投标文件未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带★号的条款和指标，或不符合招标文件的其他要求，有重大偏离的；
 - (6) 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经授权代表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 (7)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 (8) 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 (9) 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 (10)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11) 出现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情况的。
4. 符合性审查结论意见采取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即超过半数评委的结论为“通过”则该投标人通过符合性检查，否则不通过。
5. 招标文件中，如标有“▲”的条款均为评审的重要评分指标，投标人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严重扣分。
- 6.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二）投标文件的澄清

- 1. 除评标委员会主动要求澄清外，从开标后至授予合同期间，任何投标人均不得就本项目投标相关的任何问题与评标委员会联系。
- 2.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
- 3.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除上述规定的情形之外，评标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不得接收来自评审现场以外的任何形式的文件资料。

（三）商务评定

- 1. 由评委对所有有效投标文件的商务条件进行审核和评价，填写《商务评审表》。评审内容见附件。
- 2. 将每一个评委的评分汇总进行算术平均，得出该投标人的商务评分。

（四）技术评定

1. 由评委对所有有效投标文件的服务响应方案进行审核和评价，填写《技术评审表》，评审内容见附表。
2. 将每一个评委的评分汇总进行算术平均，得出该投标人的技术评分。

（五）价格评定

1. 价格核准

评委对有效投标人的详细报价进行复核，复核原则为：

- 1) 开标时，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计算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计算汇总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2) 对投标货物或服务的关键、主要内容，投标人报价漏项的，作非实质性响应投标处理；
- 3) 对投标货物或服务的非关键、非主要内容，投标人报价漏项的，评标时将要求漏项的投标人予以澄清，但该澄清不作为评标的依据；评标委员会将以其它投标供应商对应项的最高投标报价补充计入其评标价；
- 4) 对非关键、非主要内容的费用，如果投标人是另行单独报价的，评标时也相应另行计入其评标价；
- 5) 对数量的评审，以第二章《采购人需求》所明示数量为准；《采购人需求》未明示的，由评标委员会以其专业知识判断，必要时参考投标人的澄清文件决定；
- 6) 本条款中多种处理原则所产生的结果不一致的，以最高的修正价作为评标价。

2. 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3. 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项目服务全部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承接	10%	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微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时，给予价格扣除 C1，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分，中标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1) 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承接的服务。

(2) 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六) 综合评分的计算

1. 综合评分=商务得分+技术得分+价格得分。

2. 各项得分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如因计算软件四舍五入导致后两位小数相同的，则计算至后三位，依次类推，直接得出排序。将综合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七) 推荐中标候选人

1.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按综合总得分排序推荐两名中标候选人。

2.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总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

3. 第一中标候选人无正当理由不得随意放弃中标资格。

三、定标

(一) 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按 1) 投标报价（由低到高）；2) 技术评分（由高到低）；如以上都相同的，则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中标人。

(二) 采购人确认结果后，采购代理机构将中标结果以网上公告的方式通知所有未中标的投标人。

(三) 中标结果公告后，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供应商发出《招标代理服务费缴费通知书》。

(四) 中标供应商凭采购代理机构开具的《招标代理服务费缴费通知书》到银行办理缴费手续，凭银行回单原件到采购代理机构开发票，领取《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

(五) 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或被确定中标无效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同时，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六)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如有必要，采购人将核对投标

文件资料，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书面知会采购代理机构，并报同级财政部门核实后按中标无效处理。

四、项目废标处理

下列情况出现将作废标处理：

（一）符合专业资格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注：1、关于多个供应商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令）**》处理。2、经采购监管部门批复同意不足三家投标继续进行采购程序的情况除外。）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五、供应商不得存在以下行为：

（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三）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四）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五）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六）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七）收到中标、成交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拖延或者放弃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

（八）无正当理由拒不履行或者拖延履行采购合同义务的；

（九）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采购合同的；

（十）捏造事实，进行虚假质疑及投诉的；

供应商有前款情形之一，属中标无效情形的，中标无效。由采购监管部门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附表一资格审查表

评审内容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 A	投标人 B	投标人 C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资格声明函》。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资格声明函》。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资格声明函》。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资格声明函》。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资格声明函》。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响应。提供《资格声明函》。				
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中“失信被执行人或税收违法当事人名单（税收违法黑名单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中“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				

项目名称：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专利审查协作广东中心一期业务用房通风与空调系统维护维修服务
项目编号：202504030806058

信用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已按规定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结论				

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评审内容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 A	投标人 B	投标人 C	...
投标报价唯一，不高于采购人需求规定的最高限价				
符合招标文件的签署、盖章要求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及授权书的				
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有效期要求的				
满足招标文件中带★号的条款和指标				
未发现无效投标的其他情形的（见注 1）				
结论				

注 1：无效投标的其他情形

（1）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经授权代表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2）经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3）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4）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5）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6）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7）出现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情况的。

附表三综合评分

评分总值最高为 100 分，商务、技术及价格得分分值分配设置如下：

评分项目	商务评审	技术评审	价格评审	总分
分值	35	55	10	100

商务评审表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分细则	分数
1	同类项目经验	投标人提供的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的同类项目业绩（合同内容包含空调系统维保维护保养服务或空调系统末端维保保养服务）合同，每提供 1 个得 1.5 分，最高 9 分。 注：提供合同关键页（含签订合同双方的单位名称、合同项目名称与含签订合同双方的落款盖章、签订日期的关键页）作为同类业绩证明资料。	9
2	用户满意度评价	投标人提供上述的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的同类项目经验的用户单位出具的满意度评价，提供评价为优秀或满意或 80 分（含）以上或类似评价的客户评价：每提供一份符合上述要求的评价得 1 分，最高得 5 分。 注：1. 同一客户或同一项目提供多项用户满意度评价的，按一项计算；2. 用户满意度评价须经用户单位（或单位内部主管部门）盖章，材料不清晰无法辨认的不得分。	5
3	拟投入本项目的服务人员配置	拟投入服务技术人员团队专业能力进行评价： 1. 服务技术人员具有电工职业资格证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包括电工：维修电工；低压电工作业；高压电工作业等），每提供 1 人得 2 分，本项最高 6 分； 2. 服务技术人员具有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冷设备维修工），每	15

		提供 1 人得 1.5 分，最高得 4.5 分； 3. 服务技术人员具有特种作业操作证（作业类别：高处作业），每提供 1 人得 1.5 分，最高得 4.5 分。 注：以上同一人获得多个证书的只计 1 次分不重复得分，投标文件中需提供上述人员相关证书复印件和开标前三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不含开标当月）投标人为其购买的社保证明复印件，不提供或者提供不全不得分。	
4	管理体系证书	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通过一项认证得 2 分，最高得 6 分。 注：提供认证证书复印件。	6
合计：35 分			

技术评审表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内容	分值
1	中央空调设备保养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中央空调设备维修保养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承诺提供的维保服务内容，月度、季度、年度维保方案及制度，预防性保养计划，故障解决方案，维修人员派遣计划、维修服务标准）进行评审： 1. 维修保养方案内容完整，合理可行，可实施性强的，能够完全满足或部分内容优于实际需求，得 5 分； 2. 维修保养方案内容完整，具备可实施性，能够满足实际需求，得 3 分； 3. 维修保养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有一定合理性可行性，能够基本满足实际需求，得 2 分； 4. 维修保养方案内容简单，合理性可行性不足，无法保障能够满足实际需求的，得 1 分； 5. 未提供维修保养方案，不得分。	5
2	中央空调循环水水质处理维修保养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中央空调循环水水质处理维修保养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承诺提供的维保服务内容，系统清洗方案，日常运行管理方案及制度，预防性保养计划，故障解决方案，维修人员派遣计划、维修服务标准）进行评审： 1. 维修保养方案内容完整，合理可行，可实施性强的，能够完全满足或部分内容优于实际需求，得 5 分； 2. 维修保养方案内容完整，具备可实施性，能够满足实际需求，得 3 分； 3. 维修保养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有一定合理性可行性，能够基本满足实际需求，得 2 分； 4. 维修保养方案内容简单，合理性可行性不足，无法保障能够满足实际需求的，得 1 分； 5. 未提供维修保养方案，不得分。	5
3	中央空调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中央空调末端设备维护保养方案（包括	5

	末端设备维护保养方案	但不限于：承诺提供的维保服务内容，月度、季度、年度维保方案及制度，预防性保养计划，故障解决方案，维修人员派遣计划、维修服务标准）进行评审： 1. 维修保养方案内容完整，合理可行，可实施性强的，能够完全满足或部分内容优于实际需求，得 5 分； 2. 维修保养方案内容完整，具备可实施性，能够满足实际需求，得 3 分； 3. 维修保养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有一定合理性可行性，能够基本满足实际需求，得 2 分； 4. 维修保养方案内容简单，合理性可行性不足，无法保障能够满足实际需求的，得 1 分； 5. 未提供维修保养方案，不得分。	
4	VRV 多联机保养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 VRV 多联机保养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承诺提供的维保服务内容，日常、月度、季度、年度维保方案及制度，预防性保养计划，故障解决方案，维修人员派遣计划、维修服务标准）进行评审： 1. 维修保养方案内容完整，合理可行，可实施性强的，能够完全满足或部分内容优于实际需求，得 4 分； 2. 维修保养方案内容完整，具备可实施性，能够满足实际需求，得 3 分； 3. 维修保养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有一定合理性可行性，能够基本满足实际需求，得 2 分； 4. 维修保养方案内容简单，合理性可行性不足，无法保障能够满足实际需求的，得 1 分； 5. 未提供维修保养方案，不得分。	4
5	独立空调系统保养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独立空调系统保养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承诺提供的维保服务内容，月度、季度、年度维保方案及制度，预防性保养计划，故障解决方案，维修人员派遣计划、维修服务标准）进行评审： 1. 维修保养方案内容完整，合理可行，可实施性强的，能够完	5

		全满足或部分内容优于实际需求，得 5 分； 2. 维修保养方案内容完整，具备可实施性，能够满足实际需求，得 3 分； 3. 维修保养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有一定合理性可行性，能够基本满足实际需求，得 2 分； 4. 维修保养方案内容简单，合理性可行性不足，无法保障能够满足实际需求的，得 1 分； 5. 未提供维修保养方案，不得分。	
6	热水系统 保养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热水系统保养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承诺提供的维保服务内容，月度、季度、年度维保方案及制度，预防性保养计划，故障解决方案，维修人员派遣计划、维修服务标准）进行评审： 1. 维修保养方案内容完整，合理可行，可实施性强的，能够完全满足或部分内容优于实际需求，得 5 分； 2. 维修保养方案内容完整，具备可实施性，能够满足实际需求，得 3 分； 3. 维修保养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有一定合理性可行性，能够基本满足实际需求，得 2 分； 4. 维修保养方案内容简单，合理性可行性不足，无法保障能够满足实际需求的，得 1 分； 5. 未提供维修保养方案，不得分。	5
7	新风系统 （含厨房 油烟机）保 养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新风系统（含厨房油烟机）保养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承诺提供的维保服务内容，月度、季度、年度维保方案及制度，预防性保养计划，故障解决方案，维修人员派遣计划、维修服务标准）进行评审： 1. 维修保养方案内容完整，合理可行，可实施性强的，能够完全满足或部分内容优于实际需求，得 4 分； 2. 维修保养方案内容完整，具备可实施性，能够满足实际需求，得 3 分； 3. 维修保养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有一定合理性可行性，能够基	4

		本满足实际需求，得 2 分； 4. 维修保养方案内容简单，合理性可行性不足，无法保障能够满足实际需求的，得 1 分； 5. 未提供维修保养方案，不得分。	
8	维修应急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维修应急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能承接临时增加的工作、维修应急、突发事件的响应措施和方案、人员到位处置措施等进行评审： 1. 投标人熟悉采购人的服务需求和业务运营场景，能快速开展应急服务响应，维修应急、突发事件的响应措施，完全适合或部分内容优于实际需求，并能提出合理化建议方案的，得 7 分； 2. 维修应急、突发事件的响应措施内容完整，适用实际需求，并能提出合理化建议方案的，得 5 分； 3. 维修应急、突发事件的响应措施内容完整，但不能完全适用实际需求，并能提出部分合理化建议方案的，得 3 分； 4. 维修应急、突发事件的响应措施内容简单，不能适用本项目用户需求，得 1 分； 5. 未提供维修应急方案，不得分。	7
9	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含各工种安全操作规程）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含各工种安全操作规程）进行评审： 1. 能建立详细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各工种安全操作规程明确，落实安全管理责任，制定详细的安全防护措施，完全满足或部分内容优于实际需求，得 5 分； 2. 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内容完整，具备各工种安全操作规程和安全防护措施，基本落实安全管理责任，基本满足实际需求，得 3 分； 3. 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内容简单，各工种安全操作规程不够明确，基本落实安全管理责任，制定简单的安全防护措施，未能满足实际需求，得 1 分； 4. 未提供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不得分。	5
10	质量管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质量管理制度（含计量管理要求）进行评审：	4

	制度(含计 量管理要 求)	1. 有相应完整的质量管理制度，制度全面、完整、可行，得 4 分； 2. 质量管理制度内容完整，具备可行性，得 2 分； 3. 质量管理制度内容简单，缺乏可行性，得 1 分； 4. 未提供质量管理制度，不得分。	
11	机具与备 件资源配 备	1. 投标人拟投入的维保设备设施清单、配套维护工具质量高，体现出投标人对维保期内不适用的零配件能够更换及时，完全满足或部分优于采购需求，得 6 分； 2. 投标人拟投入的维保设备设施清单、配套维护工具质量有一定保证，基本体现出投标人对维保期内不适用的零配件更换及时，满足采购需求，得 4 分； 3. 投标人拟投入的维保设备设施清单、配套维护工具质量一般，或未能体现出投标人对维保期内不适用的零配件能够更换及时，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得 2 分； 4. 投标人拟投入的维保设备设施清单不能满足需求，配套维护工具质量无法保障，对维保期内不适用的零配件更换不及时，得 1 分。 注：提供具体方案，并附上作业设备、工具情况清单及实物相片等证明资料，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	6
合计：55 分			

备注：投标人应提交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

价格评审表

价格评分：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且价格最低的评标价（指修正及价格扣除后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评分=（评标基准价 / 评标价）× 价格分值

注：本项目的价格分包含两部分，其中“维护保养费”报价占价格分计算的 70%（以“维护保养费”的投标总价为价格分评比依据），“维修费”报价占价格分计算的 30%（以人工费单价（最高限价为 600 元/天）和材料费收费系数（材料费收费系数不高于 1.15（含）进行报价并计算维修费报价），两部分价格分均按低价优先法原则分别计算出各投标人的该部分价格分，两部分价格分合计即为该投标人的价格总分。公式如下：

（1）维护保养费：

报价得分=【维护保养费评标基准价 / 维护保养费报价】× 价格分值 × 70%

（2）维修费：

报价=[(人工费单价/600)*0.3+(材料费收费系数/1.15)*0.7]*305970

报价得分=【维修费评标基准价 / 维修费报价】× 价格分值 × 30%

（3）价格分：

投标报价得分=维护保养费报价得分+维修费报价得分

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

序号	内容	是否提交	页码范围	备注
一	投标报价文件			
1.1	投标函（格式1）			
1.2	开标一览表(格式2)			
1.3	报价明细表（格式3）			
二	资格审查文件			
2.1	资格声明函(格式4)			
2.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资格声明函》。			
2.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资格声明函》。			
2.5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资格声明函》。			
2.6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资格声明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2.7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资格声明函》。			
2.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响应。提供《资格声明函》。			
2.9	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中“失信被执行人或税收违法当事人名单（税收违法黑名单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中“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			

	信用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11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格式 16）			
2.12	其他资格证明文件（详见 投标邀请-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			
三	符合性审查文件			
3.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及授权书(格式 5)			
3.2	实质性条款响应一览表(格式 6)			
四	商务文件目录表			
4.1	商务评审索引表（格式 7）			
4.2	同意采购文件条款说明（格式 8）			
4.3	投标人简介（格式自定）			
4.4	同类项目业绩情况一览表（格式 9）			
4.5	拟派本项目负责人及主要人员情况表（格式 10）			
4.6	合同条款响应表(格式 11)			
4.7	缴纳招标服务费承诺书(格式 12)			
4.8	财务报表（含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尽量提供具有审计资质的第三方出具的《审计报告》）（如有）			
4.9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如有）			
五	技术方案文件目录表			
5.1	技术评审索引表（格式 13）			
5.2	投标技术方案			
5.3	与采购人需求差异表（格式 14）			
5.4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如有）			

注：（1）上述文件如为复印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2）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提供上述资料任何错漏而导致的一切后果。

（3）如上述文件可通过互联网或者相关信息系统查询的信息，请供应商协助提供复印件的同时提供查询网址，最终结果以查询为准；

（4）投标人请按照上述顺序编好页码。

唱标信封（唱标信封必须另单独封装）

序号	文 件 名 称	备注
1	《投标函》（从投标文件正本中复印并加盖公章）；	
2	《开标一览表》（从投标文件正本中复印并加盖公章）；	
3	《报价明细表》（如有）（须同时提供纸质版和电子版。纸质版：从投标文件正本中复印并加盖公章；电子版：WORD 或 EXCEL 格式）；	
4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及授权书（原件）；	
5	完整投标文件电子文档一份，另附《报价明细表》电子文档一份，电子文件要求光盘或 U 盘介质，WORD 或 EXCEL 格式，不留密码，无病毒，不压缩，内容应与投标人打印产生的纸质投标文件内容一致，如有不同，以纸质投标文件为准。	
6	保证金汇款声明函（格式 15）（如有）	

格式 1

投标函

致: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你方组织的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专利审查协作广东中心一期业务用房通风与空调系统维护维修服务项目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202504030806058]，我方愿参与投标。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专利审查协作广东中心一期业务用房通风与空调系统维护维修服务项目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 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二）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起 **90 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四）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采购需求》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我方作为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投标人，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代理服务费，项目总报价已包含代理服务费，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供应商，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此条不适用）

（十）我方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我方未被列入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

（十三）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或因违法经营被禁

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标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四）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五）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代表姓名：_____ 职务：_____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2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专利审查协作广东中心一期业务用房通风与空调系统维护维修服务
项目编号：202504030806058

投标人名称	
维修保养费报价	
维修费报价	
其中：人工费单价	_____元/天
其中：材料费收费系数	
服务期	

注：1. 投标人应按“采购人需求”的要求，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报价。本表内的投标报价为最终报价，投标文件内不得含有任何对本报价进行修改的其他说明，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 投标报价包括了中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内容而发生的所有直接费用、间接费用、其它费用、税金、中标人利润以及应由中标人承担的义务、责任和风险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等全部费用。

3. 本投标报价为固定不变价，以人民币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4. 本表格须附在正副的投标文件中，并另封装一份在“唱标信封”内。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3

报价明细表（含税费）

本表将有可能在中标公告中公开，请投标人仔细填写

项目名称：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专利审查协作广东中心一期业务用房通风与空调系统维护维修服务
项目编号：202504030806058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内容	单价	总价	备注
1				
2				
...				
合计				

注：1. 此表为《开标一览表》的服务总报价明细表，如有缺项、漏项，视为投标报价中已包含相

关费用，采购人无须另外支付任何费用。

2. 该表格式仅作参考，投标人的详细报价表格式可自定。若《开标一览表》的报价方式为单价（或折扣率或优惠率或涉及多项报价），投标人可根据实际需要，自行选择是否提供本表。

3. 本表格须附在正副的投标文件中，并另封装一份在“唱标信封”内。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4

资格声明函

致：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愿响应你方项目名称：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专利审查协作广东中心一期业务用房通风与空调系统维护维修服务（项目编号：202504030806058）的投标邀请，参与投标，提供采购人需求中规定的全部内容，并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所附资格文件且声明和保证如下：

1. 我方为本次投标所提交的所有证明我方资格的文件、以及提供货物和服务合格的证明文件是真实的和正确的，并愿为其真实性和正确性承担法律责任；核验我方提供相关复印件与原件不一致的，或我方无法在规定时间内提供原件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取消我方投标或中标资格；我方履行合同时提供给采购人的货物及服务与投标承诺一致。
2. 我方在参与本次投标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 我方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 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5. 我方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6. 我方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7. 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8. 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不存在以下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子包）投标的情形之一：
 - 1) 不同供应商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2) 供应商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9. 我方如中标，除不可抗力原因外，将在规定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如有违反上述声明之情形或我方声明与事实不符，我方对被取消中标资格无异议，同时，我方无条件接受相关部门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处理。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5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及授权书

致：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证明：（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是（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在此授权（被授权人姓名）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在（项目名称：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专利审查协作广东中心一期业务用房通风与空调系统维护维修服务）（项目编号：202504030806058）的投标过程中，以我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居民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粘贴处

被授权人（投标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粘贴处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被授权人（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格式 6

实质性条款响应一览表

项目名称：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专利审查协作广东中心一期业务用房通风与空调系统维护维修服务
项目编号：202504030806058

序号	带“★”号响应内容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响应页码
1	现场安排两名或以上的技术人员驻场（投标人须提供书面承诺书，承诺书格式自定）。			
2	设备故障现场响应时间：工作日 30 分钟内响应，不多于 60 分钟到达现场，非工作日 60 分钟内响应，不多于 240 分钟到达现场。（投标人须提供书面承诺书，承诺书格式自定）。			

说明：1、投标人对应招标文件的“★”号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上表。

2、对完全响应的条目在上表相应列中标注“○”。对有偏离的条目在上表相应列中标注“×”，并简述偏离内容。

3、本表“是否响应”、“偏离说明”、“响应页码”不填写内容的视为完全响应。

4、若招标文件全文并无“★”号条款，则可提供空表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 7

商务评审索引表

序号	评审内容 (注：此部分可直接引用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办法中《商务评审表》相应内容)	投标响应情况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 对应页码
1			
2			
...			

格式 8

同意招标文件条款说明

致: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项目名称：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专利审查协作广东中心一期业务用房通风与空调系统维护维修服务（项目编号：202504030806058），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并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9

同类项目业绩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专利审查协作广东中心一期业务用房通风与空调系统维护维修服务
项目编号：202504030806058

序号	甲方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总价 (单位/万元)	签约时间	履行完成时间	甲方联系人 及电话

注：请附上同类业绩评价证明资料，评审细则另有要求的，按评审细则提供。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10 拟派本项目负责人及主要人员情况表

项目名称：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专利审查协作广东中心一期业务用房通风与空调系统维护维修服务
项目编号：202504030806058

拟派本项目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从事同类项目年限		具有职称、执业或技能证书					
已完成的部分同类项目情况							
甲方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完成时间			
...	...						
拟参与本项目主要技术及服务人员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专业	学历	经验年限	具有职称、执业或技能
...	...	...	...	...	...	...	...

注：1. 在合同执行期间，中标人派出项目负责人和专业专职的主要技术及服务人员，应在上表中列明；
2. 如评审细则有要求，按评审细则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11 合同条款响应表

项目名称：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专利审查协作广东中心一期业务用房通风与空调系统维护维修服务
项目编号：202504030806058

序号	招标文件合同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简要内容	是否响应	差异说明
1			
2			
.....			

注：1. 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三章合同条款所列内容逐条对应填写，完全满足的在“是否响应”栏中填“响应”；有差异的则在“差异说明”栏中列出差异的具体内容。
2. 除“差异说明”栏所列的内容以外，其余按《合同书》格式中的条款执行。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12

缴纳招标服务费承诺书

致: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公司组织的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专利审查协作广东中心一期业务用房通风与空调系统维护维修服务（项目编号：202504030806058）招标中获中标，我方保证在收到《中标通知书》之前向贵公司缴纳中标服务费（按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规定执行）。

自中标公告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仍未能足额缴纳的，我司承诺按上述规定的 200% 赔付贵方；15 个工作日仍未支付上述全部费用的，贵方有权公布我司未履行承诺状况并上报相关主管部门列入未诚信履约名单。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13

技术评审索引表

序号	评审内容 (注：此部分可直接引用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办法中《技术评审表》相应内容)	投标响应情况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 对应页码
1			
2			
...			

格式 14

与采购人需求差异表

[说明] 投标人应根据其提供的货物和服务，逐条对照招标文件“采购人需求”的内容要求填写，有差异的，不论是技术或商务上，均须在此表中列明两者的差异内容，以便查对和评审。投标人没有列出的内容或提交空表的，评标委员会可视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项目名称：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专利审查协作广东中心一期业务用房通风与空调系统维护维修服务
项目编号：202504030806058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原条目	简要内容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一			

项目名称：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专利审查协作广东中心一期业务用房通风与空调系统维护维修服务
项目编号：202504030806058

...	...			
-----	-----	--	--	--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15 保证金汇款声明函

致：广州群生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为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专利审查协作广东中心一期业务用房通风与空调系统维护维修服务
(项目编号：202504030806058)递交投标保证金人民币元(大写：人民币元)已于 年 月 日
以银行主动划账方式/以方式划入你方账户。

详见附件：银行出具的汇款单或转账凭证复印件。

退还保证金时请按以下内容划入我方账户。若因内容不全、错误、字迹潦草模糊导致该项目保证金
未能及时退还或退还过程中发生错误，我方将自行承担全部责任和损失。

收 款 人	收款人名称			
	收款人地址			
	开户银行（含汇入地点）		联系人	
	账号		联系电话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投标人应详细填写，并按要求粘贴凭证复印件。本保证金汇款声明函应封装进“唱标信封”内。

格式 16

中小企业声明函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投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承建本项目工程为中小企业或者承接本项目服务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